

风萧萧

蒋 和 森





风萧萧

《冲天记》之一

蒋和森

上海文艺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风萧萧》是反映唐代王仙芝、黄巢起义的历史小说(《冲天记》第一部)。它画面广阔,内容丰富,多方面地反映了唐末社会生活,既有金戈铁马,也有玉管银箏;既有风云激荡的战斗,也有铭心刻骨的爱情。从富丽堂皇的宫廷,到繁杂喧闹的城镇,到荒凉残破的农村,作品中都有展现,从而充分反映出这一历史阶段生活的形形色色,以及各种复杂错综的矛盾斗争。

作者十分重视历史的真实,力求根据史料,并通过文学的概括和创造,以丰富的细节和性格描写,相当成功地刻画人物,把历史上实有的一大群起义将领和唐朝廷内部以及其他社会各阶层人物,变成了栩栩如生的艺术群像。

责任编辑:李中原

封面设计:李宝强

插 图:韩 硕

施大畏

风 萧 萧

蒋 和 森

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

(上海绍兴路74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中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5.75 插页 6 字数 324,000

1980年12月第1版 1980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15,000册

书号:10078·3186 定价:1.70元

落日照大旗，马鸣风萧萧。

——杜甫

目 次

一	夕阳已渐西沉.....	1
二	恐怖的古城	20
三	“往强盗窝里走”	38
四	闯进一个新奇的世界	57
五	只见颈血溅满旗杆	75
六	从尸首堆里跑出来的	87
七	要争这一着棋	97
八	“你上刀山,我跟你上刀山!”	114
九	饿死不如犯法	129
十	好箭!	142
十一	兵无常势,水无常形	159
十二	“真正是大手笔!”	181
十三	皇家威仪,到此观止矣	202
十四	啊?啊!	219
十五	只盼望叫一声:“娘!”	239
十六	一只血鞋	255
十七	还不如让他跑掉	274

十八	机密大箱	298
十九	结下了血海深仇	317
二十	她走过这秋色萧森的大地	328
二十一	一个决定不下的问题	339
二十二	他到底是甚么人?	357
二十三	“冲天香阵透长安”	373
二十四	“好花堪折直须折，莫待无花空折枝” ...	403
二十五	“他，天底下找不出第二个来?”	424
二十六	深夜密语	442
二十七	一场撕心裂肺的激战	462
二十八	面临着生死存亡的关头	477

一 夕阳已渐西沉

这一年(公元八七五年),盛夏已过,又是蝉声渐稀,夜露生凉的初秋季节。

一天,夕阳已渐西沉;黄昏前那一段悦目的紫红霞光,正笼罩着唐朝的京城——长安。

声声晚钟,从慈恩寺传来,飘过重楼深宇,飘过禁苑宫墙,又悠悠消逝在暮霭溟濛的远空。

西风袭袭,拂过渭水,吹遍长安的两市、三十五街、一百零九坊,把那太液池边的千条垂柳,吹得萧萧摇曳;也把犹在满城滞留的残暑余热吹得四散,送来了阵阵秋爽。

暮色更浓了,街头车马已稀,喧嚣的市声也渐渐沉静下来。

忽然四处响起一片铛铛声,惊得天街两旁老槐树上的栖鸦,在夕照里盘旋飞鸣。长安的居民都知道,这是皇祖传下来的多年老规矩——“鸣钲收市”。所有的店铺、商贩、车夫行旅诸色人等,都赶忙收拾,准备各奔归宿;再过一会儿,街鼓一响,路上就要禁止通行了。

这时,在城东郊外通向名胜地坝桥的官修大道上,一个武

士装束的人，头上裹着时行的幞巾，上身穿着尤其时髦的黄紵衫，下面则是武士通常穿的大口裤、乌皮靴，骑着一匹在当时很名贵的大宛种康居马，正扬鞭向城里飞奔。

路上的人，看那马来势疾猛，都慌忙躲过一边，并投过去惊奇的注视。但不等看仔细，那马已经一跃而过；只有被马蹄蹴起的滚滚黄尘，象一股浓烟，扬在半空中久久不散。

“好马，你看那膘多壮！”一个庄稼汉扶着犁头，站在田里说。

“咱们要是有这么匹马就好了，可不知要派多少用场！”另一个庄稼汉说。他肩上正套着一根系着犁头的粗绳子。

“你真是摔跟头也想绊着块金子，尽想着好事儿。这匹马就是白送给你，你喂得起？”又一个扛着锄头的庄稼汉说。

“这倒是。只怕这匹马吃的，比咱们还强哩！”是一个农妇的声音。她正吃力地背着一捆柴火：“眼下，咱们连盐都吃不上，这倒头饭可真难做啊！”

一提起盐，就象一勺水泼在滚油锅里，立刻激起一片爆炸般的怒骂声：

“别提那个盐吧，他奶奶的，一斗又涨了二十！”

“这会子要好几斗谷子才换到一升盐！都是那些瘟官、盐商抬起来的，真坑人！咱们不饿死也得淡死。”

“听东村教《兔园册》^①的先生说，开元年间，盐价每斗才十个钱。打从肃宗皇帝起，盐归官家管，盐价就年年涨了。到德宗皇帝时，就已经涨了三十多倍，每斗三百七十文！嘿，这

^① 《兔园册》，唐代流行在北方乡镇中的一种儿童课本，用骈体文写成。教《兔园册》的先生，意即乡村塾师。

说的还是官价，到商人手里还要加倍。如今这盐价又是涨了多少倍，你有本事就去算吧！”

“算它有个屁用。他涨价，我就不吃。咱们村上已有好多家不吃盐了。”

“这有甚稀罕？咱们那里不也是一样。可一点盐都没有，那糠菜团子实在难咽啊！想不到人不吃粮食不行，不吃盐也不行，直弄得你身上发软，一出汗就头晕心慌，好多人腿都肿了。”

“咦？有好多日子了，怎地没瞧见卖私盐的来呢？那些人倒还体谅咱们，少几个钱也卖，要比官价便宜得多。”

“嘘！小声点。”一个老汉向大家摆摆手，又悄悄地说，“你们还不知道吗？这些日子，巡院^①查得可紧！前两天还有人看见逮了一串私盐贩子，个个都五花大绑，押到西市独柳树^②——嘿，这个了。”老汉说到这里，便伸出手掌往颈项上一劈。

大家不禁感到悚然，都默默不语。顿时，周围一片沉寂。只听到阵阵野风，掠过田垄，把那因缺雨水而显得干瘪的高粱叶子吹得窸窣作响……

这时，刚才疾驰而过的人和马，已经过了有名的长乐坡，来到长安东城春明门下。

城门口站着几个手持长戟的金吾卫。骑在马上的人不等对方查问，便已翻身下鞍，老练地从身边掏出一封“过所”递了

① 巡院，唐代设在各地专门管理盐务和缉拿私盐贩的官署。

② 独柳树，唐代长安有名的刑场。

过去。

何谓“过所”？这是当时州府发给的一种类似通行证的书。但它不是一般人所能持有，必须要有特殊身份或重大公事才能领取。有了它，就能顺利通过各种险要关津。

那个金吾卫接过“过所”一看，只见上面盖着三方“天平军节度使”朱红大印，又见那人的穿戴、鞍马都很不凡，因此只将“过所”粗略一看便又交回，并且跟着一挥膀臂，打了个手势。

那人已知这是示意放行，也不多耽搁，立即纵身上鞍，策马便走。

进得城来，虽然不能再象刚才那样地纵马飞奔，但仍然密步紧蹄，向前急赶。先是沿着著名的兴庆宫的外墙往西走，接着又穿过著名的繁华市区、但此时却显得冷落的东市；接着又过了以歌妓聚居而享盛名的平康坊，这时便看到一带黑森森的城堞，象一排锯齿似地高映夜空。原来这就是长安的城内之城——皇城^①。

虽说是“皇城”，还不是皇帝居住的地方。还要穿过这道城墙，越过四、五条大街，再看到一道巍巍耸立、高达三丈五尺的城墙时，那才是“天子”所居的“九重大内”——宫城。不过，现在到了这皇城脚下，虽说离皇帝还远，却已经显得警卫非常森严了。只见披甲持戟的金吾卫骑在马上来回巡逻，还有那昂首挺胸、傲然四盼的神策军，佩剑锵锵地列队走过。那人到了这里，也不禁心里有些发紧，更加谨慎小心地踽踽而行。多亏那张“过所”，使他没有费太多的周折，终于沿着皇城拐进达

① 按：此人所走的路径，以及所提到的各种地名，悉按当时长安市区实际情况，参见书后附图。

官贵人比较集中的居住区——永兴坊，最后又来到一所高门甲第的前面。

远远就看到大门两旁，桠戟高立，一数是十八把；那人不由在心里暗叫一声：“喝，果真威风，比一品还多两把！^①”再看大门当中，高悬着一盏大灯笼，上面映照着一个鲜艳的大红字——“田”。这个字好象使人生畏似的，那人不等走近门边，便在远处下了马，然后轻步向门前缓缓移去。

门前站着八个手持长稍的神策军，威严地扫来一眼。那个人连忙一欠身，努力沉住气，尽量把字音吐清楚地说：

“我是天平节度府派来的信使。有紧急军情上呈田公。”

说罢，便从随身携带的革囊里，取出一封“木夹”，送了上去。所谓“木夹”，就是在两片漆板中间夹着重要公文。

一个神策军接过“木夹”，立即回身穿过仪门边上的小角门向内走去。不久，便看到从里面走出一个乌巾绿袍、然而却颇有几分气派的中年人。他侧着头，把来人上下打量了一眼，问道：“你就是郢州来的吗？”但不等对方回答，又一招手说：“跟我来！”说罢，便一转身，径自向内走去。

那人不由暗想：“怪不得人家说‘宰相门前七品官’，看他这架势只怕比五品还大哩！”一面想一面急忙赶上一步，紧跟在背后，走进仪门旁边的一排房子里。

进到屋内坐定，穿绿袍的人便自我介绍道：“我是田府的书办，在这门前管点事，姓李。你贵姓？”

“敝姓胡，贱名一个‘荣’字。”来人一面回答，一面显得很

^① 唐制，三品以上可在门前列戟，一品十六戟，二品十四戟，三品十二戟。宫殿门前列二十戟。

高兴地从椅上站了起来：“哦，你就是李先生！久仰了。我们薛大人叫我把这个面交给你。”

说罢，便从革囊里取出一方用丝绢包扎得严严实实的小包，送到对方手中。这就是所谓“门包”，当时要会见达官贵人必须送给门吏的见面礼。否则就不替你及时通报。对于这种“门包”，李书办已经见得多了，但当他接过此一“门包”时，觉得沉甸甸的，已知里面是黄的，而且数目非小。李书办的脸上，顿时堆满微笑说：

“薛大人何必如此多礼，真叫我受之有愧而又却之不恭了。——你请坐，你请坐，看老兄这风尘满面，怕是路上辛苦了吧？”

胡荣一见李书办已经改容相接，忙说：“也不算辛苦，不过一路上倒真是马不停蹄。只因薛大人再三关照，要火速把军书送到田公手里，所以我不敢耽搁，一进京就一脚奔到这里来了。”

“喔，这个我知道。自然不宜耽搁，请放心。你先歇歇，洗洗尘吧。”李书办说罢便唤侍仆端茶送水，一面又走到隔壁的房子里去象是吩咐甚么。同时也趁这机会打开门包一看，果然是一叠发亮的紫磨金，迎着烛光，象在对他微笑……

等胡荣洗完脸，正端起一盏茶时，李书办已从隔壁房子里踱了过来，对胡荣说：

“今天晚上田公宴客，不到半夜不散。不过，我还是替你把事办了。田公这一觉，至少要到明天午后才起。所以最快最快，也要等到后天才能听回音。今晚你就不必等了。”

胡荣只好叉手称谢说：“是，请李先生多费心。事情实在

紧迫，急等着。”

“这个，你放心。我也知道事关紧要，理当尽力帮忙。否则，只怕等上一个月、两个月、甚至半年，也不见得会有回音哩！——哎？你们那边究竟出了多大乱子！怎的这几天不断来人？曹州也刚刚有人来过。”

“咳，这就说来话长了……”胡荣想起来时薛节度曾再三关照，不可随便谈论他们那里的情况，要多打听京里的消息；因此便一转话题：“不知京里在怎么说？”

“我们这里倒是老早就风闻贵地又闹饥荒，说是连槐树叶子都吃光了，要不是连翰林学士在上给皇帝的奏章中都这么说，我们还以为那是夸诞之谈哩！”

“说得一点不假，实骨子比这还厉害……”胡荣感到有些失言，连忙又改口道：“你说的学士是卢阁老^①吧？听说他跟田公交情蛮好。”

“是的。不过为了这事，我们的田公……”李书办说到这里忽然顿住，觉得跟胡荣到底是初交，不便深谈，正想用话岔开去，忽听得窗外有人扬声叫道：

“谁是郢州来的人？田公要见。”

李书办一惊，连忙高声答应道：“知道了，奉命就到。”

接着，他又对已经从椅子上站起来起来的胡荣说：“真没想到，真没想到，这么快就有了回音，而且要见！这一定是因为事关

① 这里指的是翰林学士（专掌宫廷文书号称“内相”的官职）卢携，在唐僖宗乾符元年（公元八七五年）所上的一封奏章。其中有云：“臣窃见关东去年旱灾，自虢至海，麦才半收，秋稼几无，冬菜至少，贫者碓蓬实为面，蓄槐叶为齑，或更衰羸，亦难收拾。……”此类史实，本书涉及甚多。以后只间作注明。读者如无兴趣，也可略而不看。

重大。不过，这也是——你看，我肯帮忙吧？”

胡荣正要叉手称谢，李书办又把他拉到一边，低声说：“见了面，小心答话，千万别慌，有我在旁边。”

说罢，这才带着胡荣一同走出室外。早有人打着灯笼等在那里。

在昏黄的灯笼光下，他们走过一道走廊又一道走廊，又沿着一带花墙穿过一座园门，这才来到一处花木扶疏、浓荫覆地的庭院。

庭前，两个神策军肃静地守立在那里。李书办先上前打了个招呼，等一个神策军掀开带着铃响的水纹珠帘，他才领着胡荣跨进门槛。一进屋，猛觉眼前一亮，只见两排银烛高烧，把屋内的几案、椅榻、宝鼎、银瓶、绣帟、锦茵……照得金碧辉煌，交相闪耀。

但屋内却空无一人。

虽然无人，李书办也不敢随便，并不往那些空着的紫檀雕花椅子上坐下，只拉着胡荣站立一角，恭恭敬敬地等候着。

四周显得异常寂静，从后院袅袅传来丝竹管弦的声音，那婉转低回的音节也很清晰地听到了。

李书办不胜欣赏地侧耳细听，一面伸出双指，向另一只手的掌心上轻叩着拍子，并且显得非常懂行地说：

“这段‘回波乐’奏得不错，底下的一段还要精彩。——嗯，后面的筵宴正吃到兴浓哩！我们得多等一等。”

一会儿，乐声由高而低，接着便传来了一个少女的柔曼轻扬的歌喉。在这夜静中，一字一句，清晰可闻：

春城无处不飞花，
寒食东风御柳斜。
日暮汉宫传蜡烛，
轻烟散入五侯家。

少顷，歌声袅袅而止。随即便听到一阵喝彩声、笑声、掌声、杯盘碰击声……，好久好久，才慢慢沉静下来。

李书办感到无限神往，不断点头微笑，并又卖弄地悄声对胡荣说：

“刚才唱的是大历十才子韩翃的诗。你知道吗？这首诗连德宗皇帝都称赞哩！可见是天下第一首好诗。就因这首诗，皇上特地点名叫他当了驾部郎中又加知制诰^①。这一下他可上去了，成了天子手边的近臣。”

“喝！一首诗就值这么大价钱？”胡荣不觉惊呼起来，以至忘了在这里是不可以大声说话的。

李书办暗想，对此人不可“与言诗已矣”。但脸上仍然微笑着，只侧耳不语，想再听听下面那一段精彩的“回波乐”。

丝竹之声渐起，又传来了一个少女的歌唱。声音比刚才更高，听她唱的是：

长安女儿踏春阳，
何处春阳不断肠？
舞袖弓腰浑忘却，
蛾眉空带九秋霜。

^① 知制诰，唐代官名，其职务是专掌内命，替皇帝起草诏敕。

那歌声凄怨激越，特别是唱到最后一个“霜”字，声音愈唱愈高、愈唱愈高，仿佛一直钻入那深邃的夜空；忽又一个回旋，戛然而止。

只听得一阵沉默，听众似乎还没有从那已经消逝的歌声中回醒过来。过了一会，才听到爆发了一阵更加热烈的掌声、喝彩声。

李书办点头激赏不已，恨不得也跑过去鼓它几掌。

胡荣也被那花外流莺一般动听的歌喉摄住了，不由暗想：京师到底与别处不同，如果此时在郢州，就会听到从北门球场上传来尖厉的撕破黑夜的惨叫，那是刀斧手在砍杀抓来的“盗贼”。忽然，他又想起什么，不禁侧过脸来问李书办道：

“这首诗是哪个写的？能得个甚么官？”

这一下倒把李书办问住了，他不知道这首诗的作者是谁。要是在“饱学之士”的面前，也许不免要感到脸红，好在站在旁边的是一个不通风雅的胡荣。但他心里又想：既然这首诗的作者连他都不知道，可见不是名人；既不是名人，当然不是好诗；于是便撇撇嘴对胡荣说：

“噢，这首诗平常，写它的那个人也不值一谈。^①”

胡荣对这一回答，似乎不太满意；他觉得在京师田公府里唱的曲子，哪有“平常”之理？因此抓抓腮帮，头一歪，象是要发问。就在这时，忽然从那绣着“丹凤朝阳”的缕金屏风背后，传来衣履窸窣的声音。

李书办连忙一摇手，制止住胡荣的发问；又拽拽胡荣的衣裳，示意他直起身子，和自己一同端端正正地垂手站好。

^① 这是当时流传的一首无名氏作品。

接着，便看到在多盏琉璃灯的簇拥下，一个身着紫袍金带的贵人，由两个侍者扶着，神气昂然地来到堂中。

贵人一进来，也不跟谁打招呼，对肃立在那里的李、胡二人连正眼也没瞧一下，只是漫不经心地往铺着锦茵的大榻上一坐，随即一伸腿，把双脚搁在一个做工细巧的红木雕花足踏上。

李书办连忙上前一步，叉手不离方寸地深深一揖，庄声说道：

“稟田公，天平节度派来的人，已遵命在这里恭候多时。”

李书办一面说，一面侧身指着旁边的胡荣。胡荣此时早已拜倒在地，双目下垂，俯视着贵人露在紫袍底下的一双绛红簇金凤纹靴^①。

不过，他已抓住刚才李书办稟报的机会，偷偷向上睃了一眼，看到贵人生着一副白净面皮，淡眉细目，光洁无须，是个身长腿短、保养得很好的小脚胖子。他不由心里暗想：

“原来这就是当今皇上称做‘阿父’的田令孜！”

说起这个田令孜，确是当今朝中第一个炙手可热的大权贵。他本姓陈，原是一个管马坊的小太监。由于他为人机敏阴沉，有心计，会办事，又读过几句书，这在太监群中已经显得“不凡”了；再加他事上之术尤工，因此当现在的皇上——僖宗皇帝还在宫中当“普王”的时候，便看上了他，而且深深喜爱上他。而田令孜也看上了这位小王爷“奇货可居”。虽然他成天和宫中的伎子歌儿厮混在一起，只知游戏嬉闹，但这在田令孜看

^① 当时官方规定的服制，须四品以上的贵官才能穿红色靴子。至于簇金凤纹红靴，更非一般贵官可比。